

温州一国企老总 通过虚假股权收购 贪污 3000 余万元

当得知自己掌管多年的国企即将由他人接手,他利用职务便利,伙同他人通过签订虚假股权收购合同方式,非法侵吞国有公司资金 3000 余万元。原浙江中盛实业投资公司总经理、温州中瑞房地产公司总经理、温州中辰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冯康锐等 6 人被浙江省温州市人民检察院以涉嫌贪污罪依法提起公诉。

经检察机关查明,浙江中盛实业投资公司原系浙江省国有资产管理局下属的国有企业,温州中瑞房地产公司、温州中辰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其关联企业,共用资金。

检察机关指控,2012 年 10 月,被告人冯康锐、冯熠(冯康锐长子)、王立平、任立贤等人为非法获取个人利益,利用被告人冯康锐职务上的便利,非法侵吞中盛公司资金 3000 万元。

2012 年,温州农投集团根据相关文件将接管冯康锐主管的中盛公司,实际上将与该公司与中辰公司、中瑞公司一并接管。冯康锐得知后,即起意侵吞公司资金。

2012 年 10 月,经被告人冯熠牵线联系,冯康锐伙同冯熠、任立贤、王立平,通过与戴青海(另案处理)占股的中榭银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虚假股权收购合同的方式,将中盛公司 3000 万元资金套出,并以中盛公司违约为由将该资金予以占有。

为进一步制造因中盛公司不履行合同导致违约的假象,冯康锐、冯熠、任立贤与戴青海等人故意将合同签订时间提前至 2011 年 12 月,并当场制作了一份《履行催款函》,以履约期限即将到期为由,要求中盛公司尽快履约。

检察机关还指控,2007 年至 2008 年间,冯康锐、冯熳(冯康锐次子,原中瑞公司副经理兼中瑞公司淮安分公司经理、中辰公司副总经理兼江苏淮安办事处主任)父子二人为非法获取个人利益,利用职务便利,与原中瑞公司江苏淮安分公司工程科科长王鑫勾结,采取隐瞒真相虚构风险的方式骗得公司领导班子同意,以承包经营的形式规避国有资产监管的规定,将中瑞公司位于淮安市清河区电机路 18 号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低价转让给被告人冯熳、王鑫。

2008 年 8 月,冯熳、王鑫等人个人出资的公司取得该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至此,冯康锐、冯熳、王鑫等人通过承包经营的形式受让并侵占使用国有土地使用权价值共计 478.25 万元。

检察机关审查后认为,应当以贪污罪追究冯康锐等 6 人刑事责任,遂依法提起公诉。

(韦慧 裴立华)

快讯

南京 4 家 4S 店因价格违法被查处 最高或被罚 50 万

9 日,江苏省物价局相关负责人在接受采访时表示,目前虽已对价格违法的 4 家 4S 店下达行政处罚通知,但具体处罚金额自己并不清楚,综合考虑各方面情况,也不方便透露这 4 家违规 4S 店名称。

上个月下旬,江苏省物价局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南京 4 家 4S 店因价格违法被查处,最高或被罚 50 万元。

3 月 27 日,江苏省物价局检查分局局长刘璐介绍说,该局对南京部分汽车 4S 店明码标价情况进行了检查,共立案查处了 4 家汽车 4S 店。其中,某豪华品牌汽车 4S 店销售汽车时,在销售的热销车型标示价格之外,随车附加销售的附件价格未予以标示,存在主观故意。江苏省物价局认为,该店此举构成价格欺诈行为,将处 5 万元至 50 万元罚款。

4 月 9 日,在被问及违规的那家豪华品牌汽车 4S 店是否真的处以 50 万元罚款时,江苏省物价局综合处处长郑哲表示,目前已经向这些 4S 店发出了行政处罚通知单,但他对具体罚款金额却不清楚。对于这 4 家价格违法 4S 店名称,郑哲称,有的店铺有立功表现,所以综合考虑暂时不曝光具体是哪些品牌 4S 店。他表示,将综合江苏全省情况,对规范汽车 4S 店的价格行为形成相应意见后,在年中进行集中通报,包括此次对这 4 家价格违法的 4S 店的处理情况。(田雯)

中国海关开展“绿茵行动” 保护世界杯知识产权

海关总署决定自即日起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组织开展一次“保护 2014 年世界杯足球赛知识产权的专项执法行动”,简称“绿茵行动”。

据海关总署介绍,在“绿茵行动”开始前,杭州、上海、青岛、厦门等地的海关已经陆续查获相关案件。

为遏制与世界杯足球赛相关的商标侵权行为,海关总署要求各地海关加强对国际足联和阿达达斯、耐克和彪马公司等赞助商在海关总署备案的商标权和著作权的保护,对出口到巴西和其他中南美国家的相关货物要重点监控。各地监管中如发现涉及在总署备案的知识产权的出口货物,要逐批核对是否属于在总署备案的合法使用人(中文或英文)生产或其委托生产的产品。

此外,海关总署要求各地海关加强与相关权利人的联系配合,可以邀请相关权利人对现场执法人员鉴别侵权货物的培训。同时,积极帮助出口企业联系相关权利人对境外订单进行鉴定,争取从源头上制止侵权行为的发生,避免出口企业因无意识侵权而遭受经济损失。(高敬 王希)

淘宝公布打击虚假交易新规定,4 月 10 日上线执行,有卖家担心执行过程不会一视同仁。为了保证电商行业的稳定发展,顶层设计是必要的,电商平台、消费者和店长齐心合力打击虚假交易的同时,管理部门也有必要动作更快,工作做得更细。反对虚假交易,电商需努力,法规要跟上。

在电商领域,一件商品的售出量一定程度上反映商家的诚信程度,商家非常重视销量和好评度。但伴随而来的是,商家为了过度追求交易量和好评度,开始滋生虚假交易行为,甚至使顾客对网店的商品质量产生错误的认识。虽然各方面对于虚假交易大力打击,但效果依然不够理想。作为最大的电商平台,淘宝发布公告,从这个月 10 号开始,新的虚假交易处罚即将上线执行。新的规定不仅针对淘宝的商家,而且也将针对天猫的商家。

根据淘宝的新规定,如果屡次出现虚假交易,数量比较大,卖家将被扣分,而且,由此产生的商品销量,店铺评分等都将被删除,情节特别严重的还会被下架所有店铺内的所有商品。

淘宝的规定发布之后,淘宝论坛里,不少用户都对新规定表示支持。有网店主说,一些商家每天刷单要刷出上百件,防止虚假交易的新规定,肯定能遏制这种不良行为。不过也有部分店主还是对新规定的效果有些怀疑。

由于电商本身的特性,虚假交易对消费者的影响更大,而且可能会从深层次上影响整个电商行业的秩序。不断加强对于虚假交易的打击力度,对于广大的消费者和诚实经营的网店店主都是一件好事。不过话说回来,我们回顾一下就会发现,针对虚假交易的打击,各大电商平台是急先锋,而相关的管理部门虽然能够提供支持,但动作还是显得比较慢。

为此,记者采访了北京汇佳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邱宝昌。

记者:4 月 10 号,淘宝的新的打击虚假交易的规定就会上线执行。虽然淘宝的通知中说,新的规定会同时针对淘宝和天猫的商家,消息一发布,引发了店长们的热议,小卖家有一种担心,淘宝可能难以对旗下的两个平台一视同仁,店长们也对新规定有一些抵触。那么,淘宝新规定能否真正做到一视同仁呢?

青岛海关破获 14 万吨花生走私案 涉案花生强致癌物超标

近日,青岛海关公布了一起破获的农产品走私大案,共查获涉案走私花生近 14 万吨,而且,经过检验,这些走私进口花生的黄曲霉素严重超标。14 万吨花生大约可以榨取 5.6 万吨食用花生油。

黄曲霉素,或许大家并不陌生。黄曲霉素具有极强的致癌力,毒性堪比砒霜,对肝损害巨大,被世界卫生组织划定为 1 类致癌物,是目前已知霉菌中毒性最强的。黄曲霉毒素在农产品中几乎是无法避免的,而花生和玉米是最容易被黄曲霉污染的粮食。因此,世界各国,都只能设定一个“限量标准”。如果,这 14 万吨黄曲霉素超标的花生一旦流入市场,后果将不堪设想。

这次青岛海关破获的毒花生案件总值 15 亿元,案件涉及山东、河南、安徽、广东等多个省份,仅青岛地区的涉案金额就达到了 10 亿多元,占总量的三分之二左右。这些有毒花生是如何被发现的?面对黄曲霉素超标花生,消费者又该如何预防?

青岛海关缉私局在 4 月初公布了一起走私黄曲霉素花生的大案,共查获涉案花生等农产品 13.88 万吨,涉嫌偷逃税款 3 亿多元,抓获犯罪嫌疑人 28 名。据化验,部分涉案走私进口花生已发生霉变,含剧毒致癌物黄曲霉毒素。青岛海关缉私局工作人员冯铁军告诉记者,能够顺利揪出这么多毒花生,源于一起保税花生的走私案。冯铁军说,我们发现有好多家经营单位,它加工的这个花生等农产品的实际加工量比正常的进口量要大。它多出来的数量,我们就怀疑它是偷运进境了。我们就对这件事情很关注,也展开了相关的调查。在调查过程中,青岛海关缉私局发现,如果进口印度花生,本来从印度港口直接发货到青岛港,是最经济的一条运输线路,可涉案公司却非要舍近求远,不计成本地绕道越南。因为正常经营的话,从印度进口花生应该是从港口直接发集装箱,发到实际销售地是最合理的。那么它的这种偷运进境的线路是从印度发到越南,从越南再发到广西的中越边境,从那里偷运进境。所以这种线路实际上是远远地增加成本。

经过深入调查,办案人员终于掌握了涉案公司的走私手法、以及涉案人员情况。

淘宝打击虚假交易新规实施 电商交易法规需顶层设计



邱宝昌:我认为它应当要做到一视同仁,不管是天猫还是淘宝,在对于虚假销售或者不当宣传上面,它的规制应该是一样的,不管是老卖家还是新卖家,不管是大卖家或者小卖家,你都不应该去虚假的营销,不当去提供虚假的信息,所以我认为它这个规制应该对所有的战略平台当中从事服务或者商品销售的电商应该是要一致的。

记者:从管理方式上来讲,淘宝针对平台内的商家提出更高的要求,这无可厚非。淘宝的新规定,但是电商平台管理自己平台上的商家,就出现了一种悖论,电商平台既是裁判员,又是运动员。怎么样才能突破这种尴尬的处境?从法律上我们是否已经有解决的方法?

邱宝昌:我认为应该有很多的方法来解决这个问题,作为一个平台的提供者,他规范自己平台里面从事交易的电商无可厚非,他也有权利,但是他能不能既是一个规则的制定者又是规则的执行者,那有可能不利于相对一方,这可能是电商和平台之间的权利义务的问题。另外制定的规则是不是限定了消费者权利,对消费者有没有利,所以我们认为考量重点应该在于他制定的店规是否有利于消费者他们的合法权益的保护,所以说到这里应该是要有一个平衡,因为我们《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14 条也规定了电商的责任和平台的责任以及在什么情况下平台承担连带责任,承担责任以及侵权责任法 36 条都有明确的规定。

记者:那么从现在来看,4 月 10 号上线的淘宝新的打击虚假交易行为的这种规定,它是不是和我们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相关规定一脉相承的?

邱宝昌:对,我们《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像第 26 条对经营者通过格式条款来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的,那么你制定的条款包括店堂告示、包括声明、包括你的店规都应该要公平、合理,不得去限定消费者权利,不得减轻自己的责任,不得加重消费者的义务,如果有这样的声明、店堂告示或者是店规都应该无效的,我们《消费者权益保护法》6 条规定得非常明确,我相信我们的淘宝、我们的天猫,在制定这些店规的时候应当充分地理解并遵守消费者权益保护第 26 条的规定,以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第 44 条的相关规定。

记者:换句话说,一旦淘宝在监管的过程中出现了过失,我们就可以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规定向淘宝主张权利。

邱宝昌:对,淘宝在制定店规的时候,它必须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去从事民事法律行为,去制定自己的规则,如果它制定的规则与我们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不一致,对消费者构成侵害的时候,消费者可以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相关规定去追究电商或者平台相应的法律责任,这个法律是明确规定的。

记者:从电商的发展历程来看,对于电商平台的规范、监督和管理,淘宝这样的大

电商总是走在最前面的。相比之下,相关的管理部门和维权组织,虽然都进行了大量的工作,但是都显得比电商平台慢了一点。保证行业发展,我们还是要进行扎实的顶层设计。那么管理部门如何做得更好?电商的行业规范又应该怎样做得更加细致?

邱宝昌:作为顶层设计,作为行政管理部门,它应该管理要有法律依据,所以我们侵权责任法实施以后,工商管理部门和相关的行政部门就制定了像电商、网络交易的有关规则,原来是暂行规定,现在变成了规定,那么现在我们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出台以后,有了电商网络交易的管理办法。另外这可能还不够,因为我们的电子商务发展非常地迅猛,怎么能够保障它健康发展?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有一些东西需要规范,所以需要制定电子商务立法迫在眉睫。如果没有一个法律,行政部门的监管是没有依据的,所以行政部门应该要依据上位法来制定一些具体的监管措施,或者是履行法律的职责来实施监管。但是这种监管不能够一管就死,因为电子商务它的这种发展和我们传统的交易模式有很大的区别,既要规范它行为、保障各方的权益,也要促进电子商务的健康持续发展,规范的目的的是为了适应它健康发展,规范的目的的是为了保障消费者权益,也是保障网络交易各当事方的权益,所以要制定一部比较完善的、有前瞻性的电子商务的法律,对以后我们网络交易的健康发展包括规范都具有非常积极的现实意义。(中广网)

内蒙古鄂尔多斯警方 摧毁特大传销犯罪团伙

记者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公安局获悉,该地警方日前摧毁一个企图实施大规模犯罪的特大传销犯罪团伙,捣毁传销窝点 7 个,刑事拘留 144 名涉嫌传销的组织者和骨干分子。

据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警方介绍,4 月初,巡逻民警发现铜川镇阳光新城小区有外地人员批次往来,颇具传销嫌疑。随后,由经侦、刑侦、巡特警等警种百余名警力组成的专案组展开全面摸排。在掌握大量证据后,公安人员一举将 144 名传销人员抓获。

犯罪嫌疑人彭某、韩某某等人交代,他们曾打着广州芭芭化妆品有限公司的幌子,以高额回报为诱饵,在山西省大同市、忻州市、太原市等地实施传销,该团伙以纯虚拟的份额作为产品,广泛吸纳社会闲散人员,以五级(业务员、主管、主任、经理、总经理)晋级制模式管理,分支、分会建立犯罪体系。最初参与者缴纳现金约 2900 元即可入会,发展一定数量的下线后即可晋级,按下线人头逐级提成获利。3 月 30 日至 4 月 1 日,该团伙组织 100 余名传销人员赶赴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在城郊分租房屋入住,企图开始策划、组织、领导大规模传销活动。

据不完全统计,该团伙发展会员遍及湖南、湖北等 20 多个省份,旗下人员数量庞大。被抓获的 144 人多为山西大同、忻州、太原等地传销会所成员,其身份结构复杂,籍贯涉及 16 个省份,年龄多在 18 岁至 25 岁之间。

目前,后续抓捕及侦查工作仍在进一步开展中。(邹俭朴)

国药准字H46020636

快克[®]

复方氨酚烷胺胶囊

请在医生的指导下
购买和使用

海南亚洲制药有限公司生产

海南快克药业总经销